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6-023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品种:以远期结售汇产品为主的金融衍生品

■ 交易金额:不超过2,600万美元(含)或等值外币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风险提示: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可能面临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降低汇率波动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利润的不利影响,规避汇率波动风险、利率风险,增强子公司财务稳健性。

(二)交易规模

授权期限内累计交易规模不超过2,600万美元或等值外币的金融衍生品业务。

(三)交易品种

以远期结售汇为主的金融衍生品。

(四)交易对手方

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五)资金来源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自有资金,不使用募集资金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

(六)交易期限

本次金融衍生品交易的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二、审议程序和情况

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风险分析和风控措施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在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可以部分规避汇率、利率及价格风险,有利于稳定正常生产经营,但由于其金融属性也可能带来一定的其他风险,包括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交易对手仅限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远期结售汇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已充分评估结算便捷性、流动性及汇率波动性因素。

公司进行金融衍生品业务遵循稳健原则,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金融交易,所有金融衍生品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锁定成本、降低汇率风险为目的,并且从组织机构、制度流程及风险控制等方面积极落实各项措施,有效防范、发现和化解风险。

1.公司制定了《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金融衍生品业务全过程规范、严谨,业务执行与管理监督严格分离,有序开展。

2.严格控制外汇敞口或现货与衍生品在种类、规模及时间上相匹配,并制定切实可行的风险预警和处置机制,以及时应对交易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重大突发事件。

3.慎重选择交易对手,并充分了解办理金融衍生品的金融机构的经营资质,选择经营稳健、资信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子公司开展的以远期结售汇为主的金融衍生品业务,是为了规避外汇市场的波动风险对子公司生产经营造成的影响,提高子公司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不存在投机和套利交易行为,不会对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及主营业务正常开展造成影响,同时,子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审慎开展该类业务。

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及《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6-019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于2026年4月20日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8名,会议由董事长宋玮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6年度预算报告》;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7,371,913.54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为-1,221,947,381.22元。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度经营计划》;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授权经营层2026年度公司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认为:本期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相关会计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通过《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非独立董事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生产经营职务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薪酬。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考评的结果,董事会对公司2025年度支付现任及2025年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确认;并就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和具体结构进行审议。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结合了公司的实际经营运行情况与行业薪资水平,符合公司薪酬政策和考核标准,有利于发挥其工作积极性,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赵继成、季军在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予以回避,由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董事薪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讨论,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公告》及《关于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2025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关联独立董事熊守美、范小华、韩慧博在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予以回避,由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汽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5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文件。关联董事宋玮、蓝世红、赵继成、季军在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予以回避,由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朱励光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讨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为,朱励光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同意其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辞任暨选举朱励光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审议,在选举朱励光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的事项获得股东会通过的前提下,

同意补选朱励光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补选调整前后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调整前	调整后
战略委员会	宋玮(主任委员)、赵继成、彭进、蓝世红、熊守美、范小华	宋玮(主任委员)、赵继成、朱励光、蓝世红、熊守美、范小华
提名委员会	熊守美(主任委员)、韩慧博、彭进	熊守美(主任委员)、韩慧博、朱励光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于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董事会会议听取情况

会议听取了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5年度安全环保工作报告、2025年度合规工作报告,以及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6-021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5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300名、注册会计师2,523名、从业人员总数9,933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802名。

立信2025年业务收入(未经审计)50.0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6.7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05亿元。

2025年度立信为770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9.16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3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立信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2025年末,立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1.7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尚余5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12.29%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重组、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度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二)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7次、监督管理措施42次、自律监管措施6次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151名。

(三)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郭金明,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开始在立信执业,会计师事务所从业19年,参与过上市公司和IPO公司的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等业务,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3年签署5家A股上市公司年报和内控审计报告,涉及的行业包括汽车零部件、专用设备制造业。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潘啸,202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4年开始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参与过上市公司和IPO公司的年度审计及内控审计等业务,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3年签署1家A股上市公司年报和内控审计报告,涉及的行业包括汽车零部件。

质量控制复核人:李赟莘,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201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5年开始在立信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3家A股上市公司年报和内控审计报告,涉及的行业包括土木工程建筑业、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立信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合计收费为人民币180万元。公司2026年的审计收费定价原则参照2025年度审计的收费标准,结合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授权经理层与审计机构沟通,最终确定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立信的基本情况、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任立信作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4月20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作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6-026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本次授信额度: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0.4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026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授权经营层2026年度公司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相关内容如下:

为了满足公司2026年度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40.43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授信期限内,以上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贷款、承兑汇票、票据置换、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锁汇、资产质押、保理及其他形式的融资等业务。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具体融资金额、品种、授信起始时间及授信期限将视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经营实际需求及银行审批情况合理确定。

为提高工作效率,提请股东会批准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在综合授信额度内确定具体融资品种及金额,全权办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协议文本及办理与之相关的其他手续。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6-020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公司2025年度(以下简称"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期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分析,对部分可能发生信用及资产减值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单位: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9,931.47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77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92.5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95.23
其他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8,125.40
资产减值损失	7,790.43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7,790.43
合计	17,721.90

(一)信用减值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依照会计政策,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其他流动资产进行相应的信用减值测试,本期计提坏账损失金额9,931.47万元(主要系德国子公司破产计提坏账损失所致)。

(二)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依照会计政策,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存货进行相应减值测试,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7,790.43万元。

二、本期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政策的规定,真实、客观地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相应减少公司2025年度合并利润总额17,721.90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实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期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相关会计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6-028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2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2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滨州市渤海二十一路569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2日

至2026年5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3	关于董事会授权经营层2026年度公司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
4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5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6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选举朱励光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会议还将听取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6年4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进行了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6、8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60	渤海汽车	2026/5/6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公司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身份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授权书、法人股东账户和持股凭证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二)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个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三)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传真以到达公司时间为准,信函以发出地邮戳为准。

(四)出席会议登记时间:2026年5月11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五)登记地点:山东省滨州市渤海二十一路56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渤海二十一路569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43—8203960

(二)股东会会期半天,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2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3	关于董事会授权经营层2026年度公司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4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6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			
7	关于续聘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选举朱励光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公司代码:600960　　公司简称:渤海汽车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数据,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7,371,913.54元,2025年年末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436,343,099.19元,2025年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221,947,381.22元。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鉴于2025年度公司合并及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进行现金分红的条件,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鉴于公司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2025年末未分配利润均为负,根据《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公司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前提条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公司拟推进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使公司达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1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渤海汽车	600960	渤海活塞、滨州活塞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春晖	顾欣岩
联系地址	山东省滨州市渤海二十一路569号	山东省滨州市渤海二十一路569号
电话	0543-8203960	0543-8203960
传真	0543-8203962	0543-8203962
电子信箱	600960@bohai-auto.com	600960@bohai-auto.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活塞及组件、轻量化汽车零部件、汽车轮毂、汽车空调、减振器、油箱等多个产品的设计、开发、制造及销售,实现了新能源汽车及传统汽车轻量化零部件、汽车动力总成部件、底盘总成部件及热交换系统部件的产业布局。

公司子公司活塞有限是国内最大的活塞生产企业,多年来一直保持国内活塞产品产销量第一的位置。作为全国内燃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活塞环分委员会的主持单位,公司负责活塞产品国家和行业标准的制定和修订工作,近年来共主持或参与制定、修订国家、行业标准多项,其中包括主持制定了我国活塞行业唯一的产品验收标准。公司主导产品高性能活塞的直径横跨30mm至400mm,品种达1000多个,广泛用于各种汽车、船舶、工程机械等动力机械领域,为潍柴动力、一汽集团、东风集团、上汽集团、玉柴机器、东风康明斯、中国重汽、福田汽车、江淮汽车、长安集团、广汽集团、奇瑞汽车、长城汽车、比亚迪汽车、华晨汽车、江铃汽车、吉利汽车等多家知名整车和发动机厂配套。

公司子公司滨州轻量化主要从事铝合金轻量化汽车压铸部件的研发、制造以及销售,是轻量化汽车压铸部件研发生产基地。滨州轻量化以铝合金轻量化产品研发能力建设为核心任务,调整转型,聚焦中高端市场,促进品质提升,实现市场开拓。

公司子公司泰安启程主要从事铝合金车轮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并提供相关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公司产品以国外零售市场销售出口为主,主要出口到国际AM市场。

公司子公司博海精机拥有多年汽车零部件专用机床及其自动化装备的设计与生产经验,主要产品包括:高精度数控车床、五轴联动加工中心、活塞异形销孔数控镗床、活塞异形外圆数控车床、连杆异形孔专用镗床、全自动铝活塞铸造机、全自动检测机、试漏机、汽车座椅装配线、汽车天窗装配线、新能源汽车扁线电机专用装备、超声波探伤机、机器人自动化集成、桁架机械手、工装、模具、工位器具等产品。其中博海精机的活塞全自动生产线、活塞异形销孔数控镗床、活塞异形外圆数控车床、连杆异形孔专用镗床、全自动检测机、新能源汽车扁线电机专用装备等在国内处于行业领先地位。

此外,公司与翰昂、彼欧英瑞杰、天纳克等国际知名汽车零部件制造商合资合作从事汽车空调、塑料油箱、减振器等汽车零部件的生产、销售。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6,354,008,842.34	7,410,225,779.82	-14.25	7,588,819,72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47,210,441.84	3,475,502,273.28	4.94	4,464,733,384.75
营业收入	3,115,048,000.82	4,227,427,874.11	-26.31	4,670,337,459.08
利润总额	191,703,303.26	-1,258,076,756.52	不适用	-190,220,170.7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972,902,559.60	4,068,831,432.50	-26.93	4,558,792,66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7,371,913.54	-1,263,730,404.39	不适用	-198,806,42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484,917.28	-1,277,800,965.15	不适用	-214,272,25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058,499.33	12,777,557.61	64.81	248,444,153.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0	-31.83	增加36.53个百分点	-4.4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61	-1.3295	不适用	-0.20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61	-1.3295	不适用	-0.209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997,273,453.71	715,195,032.64	655,004,547.43	747,574,967.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6,801.90	300,940,392.75	-91,367,740.59	-42,757,54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12,278.13	9,549,635.78	-59,052,991.27	-45,969,283.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78,534.35	197,708,534.75	-154,759,820.49	6,688,319.4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9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99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0	219,038,871	23.04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0	206,390,009	21.71	0	无	0	国有法人
广西铁投创新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0	18,973,214	2.00	0	无	0	国有法人
苏州东吴古韵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0	17,870,041	1.88	0	质押	17,87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滨州安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0	11,906,976	1.25	0	无	0	国有法人
陆波	735,002	10,196,492	1.0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忠诚志业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旗鱼资本专项1期私募基金	0	5,635,014	0.59	0	无	0	其他
北京东海中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海中矿2号私募投资基金	-1,300,000	5,389,823	0.57	0	无	0	其他
徐开东	5,031,300	5,031,300	0.5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小蓉	2,997,900	4,983,300	0.5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海纳川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系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此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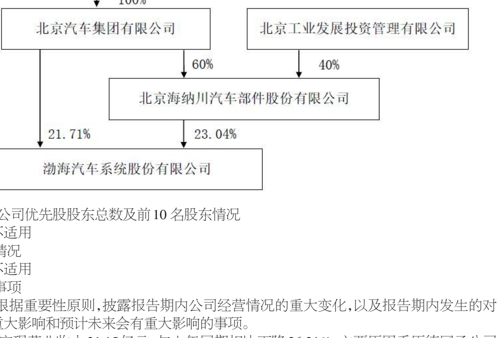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15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26.31%,主要原因系原德国子公司渤海国际和BTAH于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202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7亿元,主要原因系原德国子公司渤海国际和BTAH于报告期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超额亏损"转回形成投资收益所致。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6-025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24〕10号)、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资〔2025〕101号)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进一步推动公司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本次拟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基本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1734号),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1,221,947,381.22元,盈余公积金期末余额为85,922,215.18元,资本公积金期末余额为2,831,213,506.46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金85,922,215.18元和资本公积金1,136,025,166.04元,两项合计1,221,947,381.22元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

本次拟用于弥补母公司亏损的资本公积金来源于股东以货币、股权等方式出资形成的资本(股本)溢价,不属于特定股东专享或限定用途的资本公积金。

二、导致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的主要原因

公司母公司截至2025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主要系上年末未弥补亏损金额较大所致(由于原德国子公司BTAH申请破产,其财务报表按照非持续经营的会计基础进行编制,公司于2024年末计提有关资产减值损失等)。

三、本次使用资本公积金弥补亏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有助于推动公司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母公司盈余公积金减少至0.00元,资本公积金减少至1,695,188,340.42元,未分配利润弥补至0.00元。

四、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履行的程序

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有助于推动公司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有助于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五、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960　　证券简称:渤海汽车　　公告编号:2026-027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任暨选举朱励光先生为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彭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彭进先生因工作安排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朱励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朱励光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董事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彭进	董事	2026年4月19日	2027年9月12日	工作安排调整	否	不适用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彭进先生辞任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彭进先生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彭进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彭进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彭进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忠实地履行各项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会对彭进先生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董事相关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并提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朱励光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拟推举朱励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补选董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如下:

朱励光先生,1972年12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现任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安全总监、运营管理部部长、北京北汽鹏龙汽车服务贸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鹏龙行汽车贸易有限公司董事、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朱励光先生长期深耕物流供应链管理领域,熟悉生产制造、物流运营、企业经营管理各环节,具备丰富的战略规划能力和管理经验。

截至目前,朱励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朱励光先生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除在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任职以外,其与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特此公告。

渤海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